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函

地址：10051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33437783
聯絡人：劉智敏
電 話：(02)77367720

受文者：國立高雄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0年3月24日
發文字號：臺陸字第100004840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0048408A00_ATTCH3.TIF, 共1個電子檔案)

主旨：「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禁止類製造業產品項目」部分項目及「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服務業禁止類經營項目」部分備註，業經經濟部於本(100)年3月22日以經審字第10009004730號公告修正，檢送前揭公告影本(含附件)1份，請 查照。

說明：依據經濟部100年3月22日經審字第10009004733號函辦理。

正本：本部各單位(含中部辦公室)、部屬機關學校(含國立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本部大陸工作小組

100703/24
10:37:39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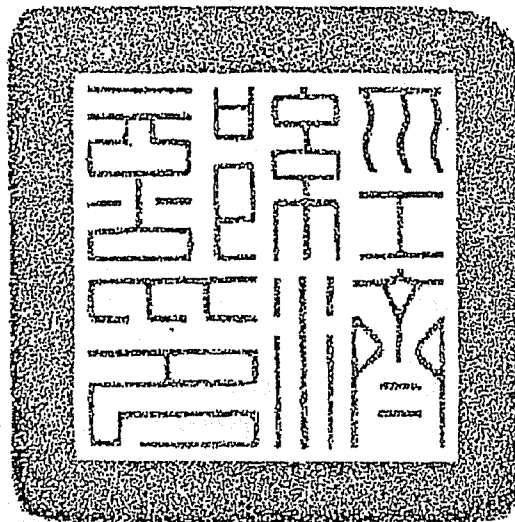
批：如另簽。 組員胡淑君

NUK 
2011/03/24 總收 1000101831

檔號：
保存年限：

經濟部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0 年 3 月 22 日
發文字號：經審字第 10009004730 號
附件：如文



主旨：修正「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禁止類製造業產品項目」部分項目及「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服務業禁止類經營項目」部分備註（如附件），並自即日起生效。

依據：「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三十五條第一項規定辦理。

部長 施顏祥

修正「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禁止類製造業產品項目」部分項目

C.C.C.Code	類別	產品項目名稱
85312000	EX 禁止類	液晶或發光二極體顯示之指示面板(六代以上 TFT-LCD 面板廠，超過國內該公司量產之世代)
90138030	EX 禁止類	液晶裝置(六代以上 TFT-LCD 面板廠，超過國內該公司量產之世代)

備註：

四、製造業未列禁止類之 85312000、90138030(赴大陸投資設立之六代以上液晶顯示器面板廠，其技術應等同或落後國內該公司已設面板廠之最高世代)，其受理審查原則如下：

- (一) 應為臺灣從事 TFT-LCD 面板製造公司。
- (二) 具主控權。
- (三) 臺灣應有相對投資，提案申請者須於臺灣進行下世代面板廠之投資及研發，以維持我國面板產業之成長。
- (四) 該公司在臺灣依據先前計畫投資新世代面板廠之進度，須列為關鍵技術小組審查之必要條件。
- (五) 赴大陸投資之六代以上面板廠，以核准投資三座為上限；其技術應等同或落後臺灣該公司已設面板廠(已設面板廠：指建物完成且取得使用執照，設備裝機達可量產規模)之最高世代。
- (六) 赴大陸投資生產之技術係運用臺灣母公司技術者，須支付臺灣母公司合理之報酬或權利金。
- (七) 赴大陸投資可取得全球市場之優勢地位，或可擴大全球市場之占有率。
- (八) 對臺灣經濟發展有重大貢獻：增加臺灣母公司之營收或收益，或經由與大陸投資事業整合可大幅提升國內事業技術水準或運籌能力。
- (九) 促進臺灣設備、材料及其他相關產業(例如數位電視)之發展。
- (十) 不得因大陸投資而有裁減臺灣員工之情形。
- (十一) 須經關鍵技術小組參照景氣、成本、產值、良率等因素考量審議，並由關鍵技術小組作公正、客觀之判斷。
- (十二) 廠商執行投資計畫必須遵守相關法令規定。

五、製造業未列禁止類之 85312000、90138030(併購或參股投資液晶顯示器面板廠)，其受理審查原則如下：

- (一) 應為臺灣依公司法設立之公司。
- (二) 臺灣應有相對投資。
- (三) 併購、參股投資之製程技術，須納入關鍵技術小組進行細部審查。
- (四) 赴大陸投資生產之技術係運用臺灣母公司技術者，須支付臺灣母公司合理之報酬或權利金。
- (五) 赴大陸投資可取得全球市場之優勢地位，或可擴大全球市場之占有率。

- (六) 對臺灣經濟發展有重大貢獻：增加臺灣母公司之營收或收益，或經由與大陸投資事業整合可大幅提升國內事業技術水準或運籌能力。
- (七) 不得因大陸投資而有裁減臺灣員工之情形。
- (八) 須經關鍵技術小組參照景氣、成本、產值、良率等因素考量審議，並由關鍵技術小組作公正、客觀之判斷。
- (九) 廠商執行投資計畫必須遵守相關法令規定。

修正「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服務業禁止類經營項目」部分
備註

備註：

- 三、保險業赴大陸投資應依「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保險業務往來及投資許可管理辦法」之規定辦理。
- 四、證券期貨業赴大陸投資應依「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證券期貨業務往來及投資許可管理辦法」之規定辦理。